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3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韦剑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春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56,718,548.89	1,175,251,311.18	1,022,408,107.20	-4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13,493.08	1,499,824.97	1,499,824.97	12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43,541.92	-711,609.84	-711,609.84	41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957,660.48	-1,613,960,847.15	-1,613,960,847.15	13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3	0.0010	0.0010	12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3	0.0010	0.0010	12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0.07%	0.07%	增加0.0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174,728,000.94	23,478,664,347.65	23,478,664,347.65	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5,013,889.71	2,362,563,595.14	2,362,563,595.14	0.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7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9,136.26	主要是收到的增值税返还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5,374.14	主要是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4,212.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123.97	
合计	1,169,951.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93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9%	498,537,909	4,358,299		
周军	境内自然人	1.54%	22,725,3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9,759,159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7,593,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6,996,17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0.43%	6,360,378			
辽宁粮油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6,349,700		质押	6,000,00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8%	5,566,263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8%	4,189,6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4,181,15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494,179,610	人民币普通股	494,179,610
周军	22,7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25,3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59,159	人民币普通股	9,759,159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7,593,561	人民币普通股	7,593,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996,171	人民币普通股	6,996,17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6,360,378	人民币普通股	6,360,378
辽宁粮油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6,3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6,349,70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566,263	人民币普通股	5,566,263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189,609	人民币普通股	4,189,6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1,155	人民币普通股	4,181,1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军在报告期初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22,500,000股,本报告期内无增减变动,报告期末持股22,5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或本期发生数(元)	期初数或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015,526.00	6,661,321.33	-54	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预收款项	928,390,300.02	629,895,105.27	47	报告期预收商品房销售款
应付利息	46,821,148.72	70,796,479.14	-34	报告期支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454,741,800.32	1,597,445,627.71	54	报告期内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31,588,658.92	12,551,857.43	151	参股公司渤海证券权益变动
营业收入	556,718,548.89	1,022,408,107.20	-45	报告期贸易收入减少
投资收益	64,017,716.50	30,534,127.16	109	参股公司渤海证券业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73,576.54	344,741.43	240	报告期对外捐赠支出增长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扬州万运拟与泰达发展签订 Y-MSD 委托项目咨询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万运拟与泰达发展签订《Y-MSD 委托项目咨询服务合同书》,委托泰达发展为 Y-MSD 提供项目前期、规划设计、招标施工、招商策划、物业运营管理准备等项目咨询服务,费用共计2,400万元,请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扬州万运拟与泰达发展签订 Y-MSD 委托项目咨询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4-57)。报告期内,公司向泰达发展支付了80万元。

2. 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拟出资 544 万元认购北方信托的增资份额,请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资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4-91)。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增资款。增资后的持股比例,需待北方信托本次增资事项经相关部门批复后方可确定。

3. 2015年4月3日,根据和谐成长基金的实际出资进度,公司完成了第十二次出资,共计7,363,321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以其对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4.5亿元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公司南京办事处的方式进行融资,并约定了还款或在特定条件下购回该项债权等事项。	2015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5-06
天津泰达蓝盾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兴实化工有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发行 3 年期中小企业私募债,拟发行总额 1.5 亿元,用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调整公司债务结构。	2015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5-29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扬州泰达发展建设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扬州华广投资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扬州扬子江路支行申请 5,5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扬州泰达的控股子公司扬州昌和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拟以其名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扬州华广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5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5-30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泰达集团承诺,在其违反最低减持价格而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条件下,将卖出公司股份所得款项划入公司账户并归全体股东所有。	2005年11月28日	长期	该项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截止目前,最低减持价格因历年分红送股已调整至1.727元。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董事长:胡军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3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
2.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3. 议案8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泰达集团回避表决。
4. 议案10、13、16和17为特别决议事项,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内容详见《2014 年度股东大会材料汇编》(更新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5年5月5日14:30 召开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2015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32),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5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4日15:00至2015年5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只能采取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4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会议地点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256号泰达大厦20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核事项合法性和完备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2014年12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4.《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9.《关于审批2015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 议案》;
10.《关于审批2015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1.《关于审批2015年度土地竞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2.《关于审批2015年度垃圾发电项目投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制定<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16.《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蓝盾对其全资子公司兴实化工发行1.5亿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议案》;
17.《关于三级子公司扬州昌和为三级子公司扬州华广综合授信5,500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议案8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泰达集团回避表决。议案10、13、16和17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披露情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材料汇编》(更新后)。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4月28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4月28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泰达股份"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4. 股东可以采用电话、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5年4月30日和2015年5月4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52
2. 投票简称:泰达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5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泰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4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3.00元
4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元
5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元
6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元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8.00元
9	关于审批2015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9.00元
10	关于审批2015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0.00元
11	关于审批2015年度土地竞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1.00元
12	关于审批2015年度垃圾发电项目投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2.00元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00元
1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00元
15	关于制定《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15.00元
16	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蓝盾对其全资子公司兴实化工发行1.5亿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议案	16.00元
17	关于三级子公司扬州昌和为三级子公司扬州华广综合授信5,500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议案	17.00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4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5月5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谢剑琳女士、王菲女士;联系电话:022-23201272;联系传真:022-23201277;电子邮箱:dm@tedastock.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四)《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五)《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材料汇编》(更新后)。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3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4	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向泰达集团支付担保费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9	关于审批2015年度融资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贷款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0	关于审批2015年度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1	关于审批2015年度土地竞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2	关于审批2015年度垃圾发电项目投标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制定《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蓝盾对其全资子公司兴实化工发行1.5亿元中小企业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议案			
17	关于三级子公司扬州昌和为三级子公司扬州华广综合授信5,500万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739　公司简称:辽宁成大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尚书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国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451,367,341.56	20,281,372,071.97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11,408,841.66	13,457,654,789.81	15.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470,084.96	272,149,941.40	-177.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1,875,583.35	2,034,087,504.79	-2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271,706.99	208,083,094.23	12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049,871.48	204,622,144.60	12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1.78	增加1.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40	0.1525	112.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40	0.1525	112.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24.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9,359.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102,161.5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6,086.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455.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7,838.76	
所得税影响额	-698,854.11	
合计	4,221,835.5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9,00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	169,889,039	11.11	0	无	0	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68,960,180	4.51	0	无	0	其他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00	4.25	65,000,000	质押	6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3,125,389	4.13	50,0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开源君享资产管理计划	51,408,674	3.36	0	无	0	其他
前海开源基金-建设银行-前海开源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3.27	50,000,000	无	0	其他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汇共赢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140,855	3.02	0	无	0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40,254,942	2.63	0	无	0	其他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汇共赢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229,965	1.52	0	无	0	其他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41,300	1.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	169,889,039	人民币普通股	169,889,039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68,960,180	人民币普通股	68,960,18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开源君享资产管理计划	51,408,674	人民币普通股	51,408,674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汇共赢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140,855	人民币普通股	46,140,85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40,254,942	人民币普通股	40,254,942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汇共赢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229,965	人民币普通股	23,229,965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41,300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125,389	人民币普通股	13,125,389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1,339,849	人民币普通股	11,339,849
陈国义	10,651,761	人民币普通股	10,651,7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科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71,311,168.82	1,009,853,888.44	115.01	主要是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资金
其他应收款	252,848,187.97	122,568,352.19	106.29	主要是公司的子公司成大生物本期暂存至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的待派发现金红利
短期借款	681,735,200.00	277,191,000.00	145.94	主要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增加的临时借款
预收款项	134,095,216.15	267,829,757.36	-49.93	主要原因为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贸易类子公司业务规模下降
资本公积	3,920,956,196.81	2,630,027,207.61	49.08	本期增加额为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资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440,911,095.23	243,478,079.97	81.09	本期增加额为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广发证券其他综合收益
财务费用	50,137,949.36	22,747,002.48	120.42	主要系公司的子公司新疆宝明一期工程部分完工结转固定资产后,利息费用化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8,835,254.24	952,143.52	8,179.77	主要系公司的子公司成大弘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533,872,057.19	172,517,599.46	209.46	主要系公司的联营企业广发证券本期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2015年1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15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429,709,816股变更为1,529,709,816股。发行对象为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认购5,000万股,限售期为36个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9,6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082,331.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90,917,668.43元。

2、公司油页岩项目进展情况

2015年第一季度,国际原油价格仍处在低位徘徊。在严峻的市场环境下,成大弘晟经营举步维艰。为此,成大弘晟团队采取了大幅降低矿井产量、减低干馏厂运行负荷,并裁减部分人员,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和费用,但第一季度仍亏损严重。第一季度开采矿石15.1万吨,为去年同期37.6万吨的40%;生产页岩油1.1万吨,为去年同期1.72万吨的64%;实现销售收入4,196万元,利润总额-9,678万元。后期成大弘晟将视油价变化,持续调整产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降低亏损。

新疆宝明以降低成本、增加产出为目标,继续优化生产工艺,改进运营管理。矿山进一步优化采矿方案和破碎筛分系统,提高供矿品质。干馏厂积极试验入炉矿石的不同配比方案,努力探索生产流程控制的最优工艺,单炉处理能力大幅超过设计标准,为降低运营成本提供了解决方案。同时在页岩油深加工工艺取得实质进展,为推动页岩油在新疆的销售提供了技术基础。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尚书志
日期	2015-04-29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5-048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5年4月11日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为2014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本司董事局。本司第九届董事局于2015年4月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事宜。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 年5月6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5日下午15:00 至2015年5月6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2)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司全体股东。上